

证券代码：002328

证券简称：新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52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》，同意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择机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，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.27 元/股。该部分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，从而减少公司的注册资本，提高每股收益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 190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42%，成交最高价为 8.26 元/股，最低价为 7.5 元/股，成交均价 7.961 元/股，支付总金额为 15,125,837.18 元（含交易费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八日